我市组织开展医疗美容机构警示约谈暨专项培训



7月12日，市局组织各县（市、区）局、市直园区分局和18家手术类医疗美容机构开展了警示约谈和培训。

此次会议重点针对在医疗美容专项整治行动中，少数医美机构对医疗器械风险程度重视不够，器械使用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未有效运行，部分医美产品使用管理不规范等问题，组织医疗机构认真学习了《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》法规，讲清了违法违规行为的具体危害和风险程度，明确了工作中需要注意的事项和必须把握的关键点，帮助医疗机构提高医疗器械管理能力。

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李玲强调，医美机构要始终将事关人民群众利益的事放在首位，**要强化责任意识，**

进一步夯实主体责任，牢固树立产品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的理念，切实落实好主体责任。**要严格审核资质，进一步把好源头关，**对医院采购的所有医疗设备、耗材，收集审核好产品资质、注册证、供货方资质等资料。**要加强学习培训，进一步强化质量管控，**加强工作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、专业知识的学习，不断提升岗位人员专业知识水平和岗位操作技能。

